

[illegible]

試題編號：15100－890401－3

修訂日期： 97 年 1 月 30 日

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應檢參考資料目錄

（第二部分）

壹、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注意事項.....	1
貳、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應檢人員須知.....	2
一、綜合注意事項.....	2
二、檢定當日應注意事項.....	2-3
參、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試題參考資料.....	4-10
肆、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評審表.....	11-18
伍、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時間配當表.....	19

壹、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注意事項

一、本應檢參考資料內含：

(一)注意事項。

(二)應檢須知。

(三)術科測試試題參考資料。

(四)術科測試評審表。

二、爲使技能檢定更具公正、公平起見，本資料由術科辦理單位於檢定前二星期寄發各應檢人員參考，並於函聘術科測試監評人員時，將全套試題郵寄各監評委員參考用。

三、檢定當日，各站檢定場均張貼或懸掛試題供應檢人員參閱，不另發試題，應檢人員不可攜帶本參考資料進入檢定場內，否則，以違規論處。

貳、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應檢人員須知

一、綜合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本職類單一級技能檢定術科測試試題共分三站，同年度三站均同時及格才認定合格，檢定時間，第一站性能基本檢查為 15 分鐘，第二站基本駕駛為 10 分鐘，第三站倉儲裝卸作業為 15 分鐘。
- (二)檢定設備為 2.5 公噸（含）以上柴油動力配重平衡式手排或自排檔堆高機，應檢人員得任選一種操作（第一站除外）。
- (三)檢定場之設備、工具、材料均由術科測試辦理單位提供。
- (四)應檢人員於測驗前，應詳閱術科試題及評分表相關資料，以避免因檢定時緊張，未按試題規定操作或違規情事發生。
- (五)檢定時間，係指實際操作時間，除設備於檢定過程中意外故障外，不得藉故要求延長檢定時間。
- (六)應檢結束後應即清理工具及場地後迅速離開檢定場。
- (七)應檢人員應注意工作安全，預防意外事故發生。

二、檢定當日應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到達檢定場後，請先到「報到處」辦理報到手續，依監評人員指示進入檢定場。
- (二)報到時，請出示檢定通知單、准考證及身分證或其他法定身分證明。
- (三)進場後，應依據術科檢定編號進入各站位置，並將術科檢定通知單掛在指定位置。
- (四)檢查辦理單位所提供之設備、工具，如有短少或損壞，立即請場地管理人員補充或更換，檢定後如有短少或損壞，應照價賠償。
- (五)俟監評人員哨音指示「開始-一長聲」口令後，才能開始檢定作業，並隨時依監評人員哨音「停止--二短聲」操作。
- (六)應檢人員應詳閱現場公告試題、應檢須知及第一站基本檢查項目數據表，若有疑問應於檢定開始前提出。
- (七)應檢過程中，應將電子通訊器具關閉（如：手機、呼叫器等），否則以違規論。
- (八)檢定中不得抽煙、嚼檳榔、交談、冒名頂替等違規行為。

- (九)檢定中應注意自己、他人、檢定場地及設備之安全。
- (十)檢定須在規定時間內完成，在監評人員宣佈停止（哨音-二短聲）時，應立即停止操作。
- (十一)離場前，應點交機具及清潔場地，同時將檢定通知單請監評人員簽章後才可離開檢定場。
- (十二)不遵守試場規則者，除勒令出場外，取消應檢資格並以不及格論處。
- (十三)本須知未盡事項，依試場規則處理。

參、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第一站試題參考資料

一、試題編號：151-890401

二、檢定名稱：作業前堆高機性能檢查

三、完成時間：15 分鐘

四、試題說明：

(一)請按辦理檢定單位所提供之手排檔堆高機、依紀錄表項目逐項實施性能靜態檢查工作。

(二)應檢考生僅實施檢查工作，不做故障排除及保養之動作。

(三)檢查完畢以後，必須將正確之不良或故障之項目依規定於檢查紀錄表內（如附表）之「正常」或「異常」欄內打 表示。

(四)各項檢查紀錄完成後，應向監評委員報告「完成」，並繳交紀錄表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每項目檢查前，應大聲朗誦檢查項目，再實施檢查工作，唯不得報出檢查結果。

(二)請隨時依監評委員哨音指示停止操作（如發生危險動作恐有安全顧慮等）。

(三)檢定時間服裝整齊，不得穿拖鞋、抽煙、嚼檳榔。

(四)檢定期間應遵守監評委員指示操作，否則以違反試場規則論處。

(五)本站僅實施堆高機性能靜態檢查工作，不得起動引擎，否則以不及格論。

參、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第一站性能檢查紀錄表

檢定編號		評定結果	☐ 及 格 ☐ 不及格 ☐ 缺 考		
姓 名		檢定日期	年 月 日	標準時間	15 分鐘
檢定起迄時間	自 時 分 至 時 分			實測時間	分鐘
項次	檢 查 項 目	考生判斷		監評委員評定結果	
		正常 ()	異常 ()		
1	冷卻液 (副水箱)				
2	引擎機油量				
3	電瓶液量及樁頭清潔				
4	煞車及離合器油量				
5	液壓油量				
6	離合器踏板空(間)隙				
7	煞車踏板空(間)隙				
8	方向盤轉向游隙				
9	手煞車拉柄狀況				
10	目測輪胎胎壓				
11	輪胎固定螺絲				
12	喇叭作用				
13	充電、機油指示燈				
14	前(照)燈				
15	方向燈				
16	煞車燈				
17	倒車燈				
18	倒車警報器				
19	液壓缸與液壓油管洩漏				
20	承載貨叉與貨叉固定銷				
錯 誤 或 未 檢 查 合 計				共	項

註：1.本站性能靜態檢查共 20 項，每判斷錯誤或未檢查（含紀錄正確但未檢查）達三項者為不及格。

2.請將每項檢查結果分別填入考生判斷欄內，以打「 」表示之。

3.本紀錄表未繳交及實測時間超過者，以不及格論處。

4.本紀錄表「姓名」欄，應檢人員請先親自簽名，並由監評委員確認之。

5.監評委員複查如為「錯誤」時，請先於監評複查欄內打「 」，再於第一站評審表「事實說明」欄內註明事實，以備查詢。

監評委員簽章：_____

參、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第二站試題參考資料

一、試題編號：151-890402

二、檢定名稱：堆高機基本駕駛

三、完成時間：10 分鐘

四、試題說明：

(一)請按辦理單位所提供之無負載堆高機（可自行選定手排或自排檔），於規定時間內完成起動、依規定路線前進與倒車及停車等動作。

(二)前進與倒車路線，如附圖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請依監評委員之哨音指示「開始-一長聲」及「停止-二短聲」操作。

(二)正確起動堆高機，並將貨叉置放規定角度及高度。

(三)以適當之速度駕駛堆高機完成指定路線之前進及倒車動作。

(四)不能中途停車、熄火及壓線。

(五)不可有危險動作。

(六)不可損壞機具或機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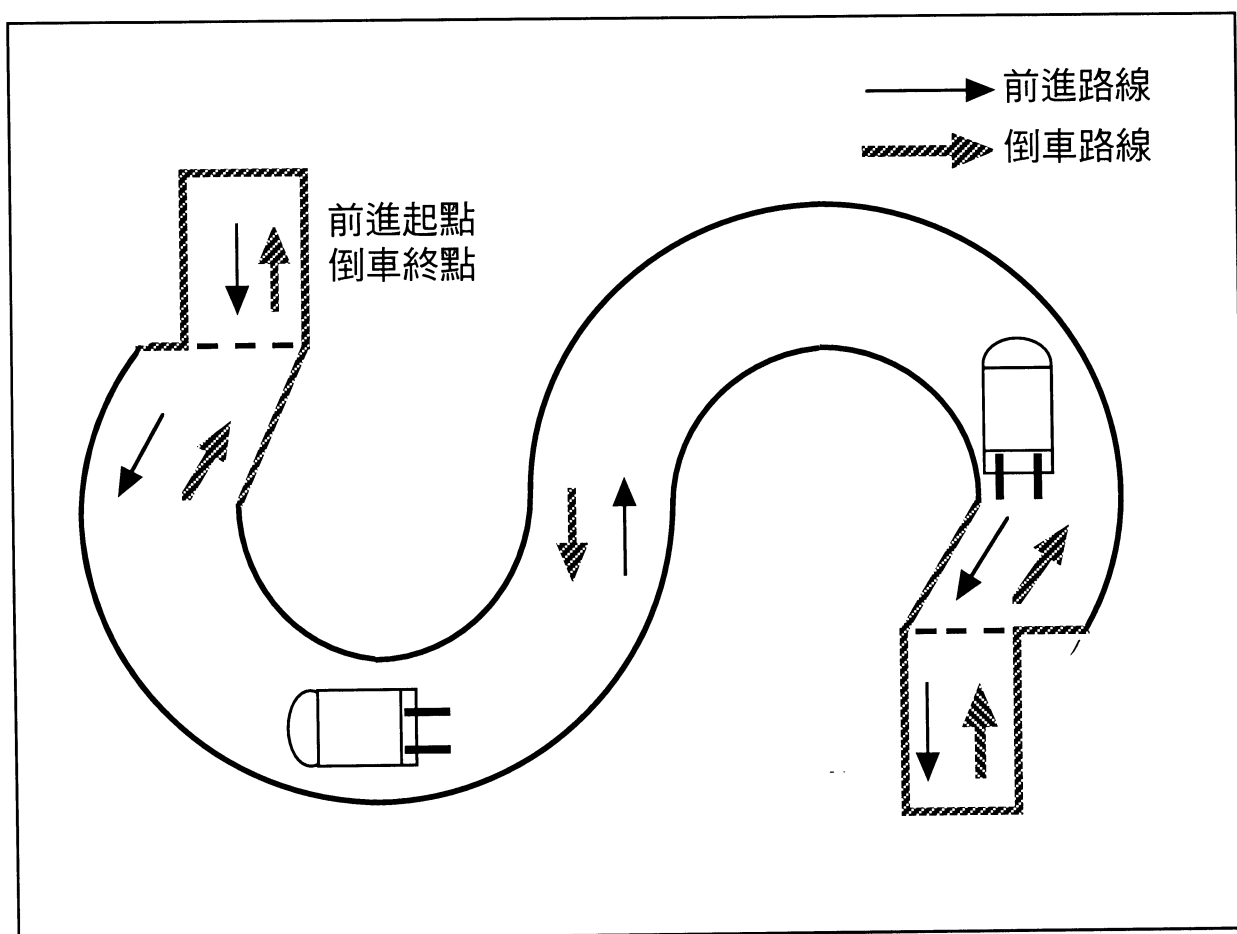
(七)不可高速行駛。

(八)不可撞毀標竿或交通錐。

(九)前進、倒車壓線或碰撞時，應檢人得於時間內自前進或倒車起點重新駕駛一次。

(十)車身、貨叉或輪胎有超出或觸及「黃色標示線」、「標竿」、「交通錐」者，均視為碰撞或壓線（黃色標示線視為實體牆）。

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驗第二站路線圖



參、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驗第三站試題參考資料

一、試題編號：151-890403

二、檢定名稱：堆高機倉儲裝卸作業

三、完成時間：15 分鐘

四、試題說明：

(一)請按辦理單位所提供之無負載堆高機（可自行選定手排或自排檔），於規定時間內依規定路線前進及倒車，完成起動、裝載、卸貨及停車等動作。

(二)前進及倒車裝卸操作路線，如附圖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請依監評委員之哨音指示「開始-一長聲」及「停止-二短聲」操作。

(二)應正確、安全的操作堆高機完成指定位置及高度的裝載、卸放貨物的動作。

(三)應以適當之速度駕駛堆高機完成指定路線之前進及倒車動作。

(四)不能中途停車、熄火、壓線、碰撞。

(五)裝卸貨物不能有傾斜、掉落及碰撞之狀況。

(六)不可有危險動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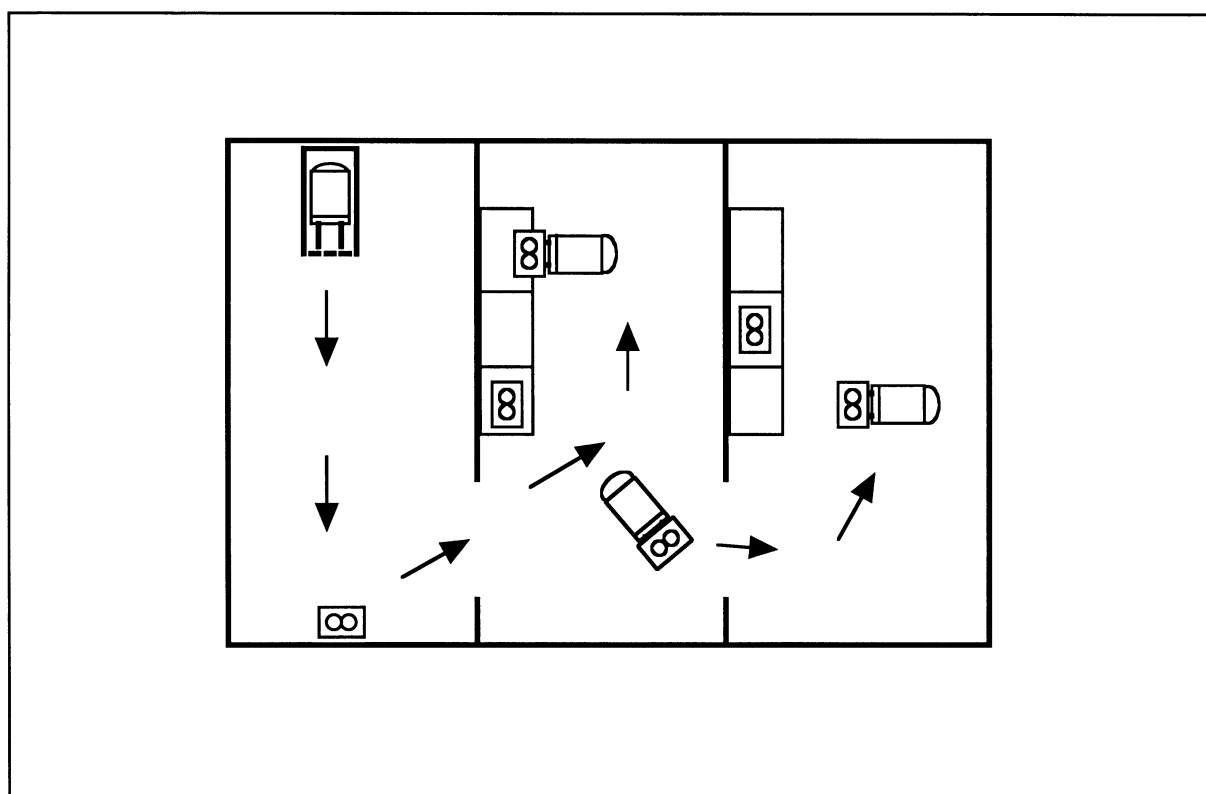
(七)不可損壞機具或機件。

(八)不可高速行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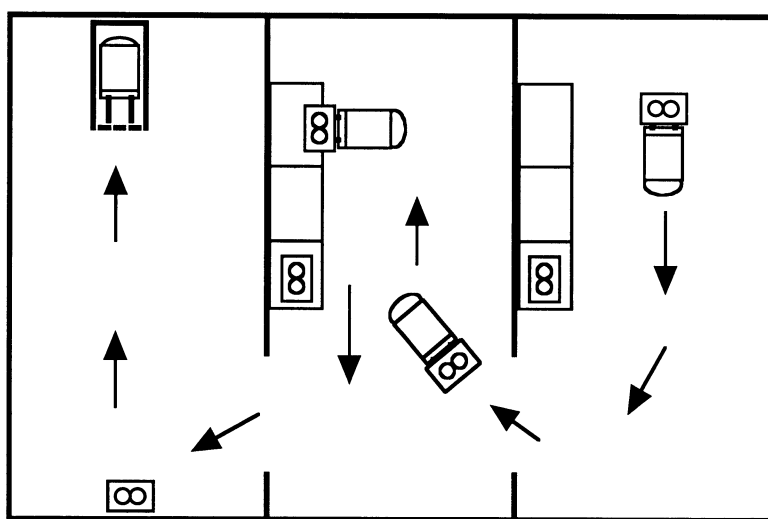
(九)不可撞毀標竿或交通錐。

(十)裝卸貨物不能有傾斜、掉落及碰撞之狀況。

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驗第三站
前進裝卸操作路線圖



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驗第三站
倒車裝卸操作路線圖



肆、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評審總表（參考用）

檢定編號		檢定日期	____年____月____日 ^{上午} _{下午}			總 評 結 果	☐ 及 格
							☐ 不 及 格
姓 名		評審長簽章					☐ 缺 考
站 別	項 目	分 站 評 審 結 果			監 評 委 員 簽 章		
		及 格	不 及 格	缺 考			
第 一 站	堆 高 機 性 能 檢 查						
第 二 站	堆 高 機 基 本 駕 駛						
第 三 站	堆 高 機 倉 儲 裝 卸 作 業						

說明：(1).本檢定分三站，三站均為及格，總評才算及格。

(2).請各監評委員依各站評審表結果填入「分站評審結果」欄內，以「✓」表示之，並在「監評委員簽章」處簽章。

(3).請評審長核對三站之分站評審結果後，在「總評結果」欄內之□以「✓」表示之，並在「評審長簽章」處簽章。

(4).若缺考者，僅在評審總表內註記即可，不須檢附分站評審表。

(5).每位應檢人員檢定結果資料，應依 1.評審總表 2.第一站評審表（含紀錄表） 3.第二站評審表 4.第三站評審表裝訂（缺考者除外）。

(6).標準答案紀錄表上、下午各一張，分別附在上、下午第一站應檢人員評審表後。

(7).若因誤繕塗改，請塗改委員及評審長在塗改處簽章。

肆、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驗第一站評審表（參考用）

檢定編號		評 審 結 果	☐ 及 格 ☐ 不及格 ☐ 缺 考		
姓 名		檢定起迄時間	時 分至 時 分		
檢定日期	年 月 日	標 準 時 間	15 分鐘	實 測 時 間	分鐘
項 目	評 審 項 目	事 實 說 明			
1	☐ 缺考 ☐ 中途棄權 ☐ 未完成				
2	性能檢查紀錄表 ☐ 不及格 ☐ 缺考				
3	☐ 重大錯誤或造成不安全事故，經監評委員登記具體事實者。				
4	☐ 不遵守試場規則或應檢態度不佳，經勸導無效者。				
5	☐ 冒名頂替檢定者。				
6	☐ 未考慮工作安全，造成災害者。				
7	☐ 損壞機具設備者。				
8	☐ 其他或危險動作。(記錄事實)				
9	☐ 檢查步驟錯誤。 ☐ 次				
10	☐ 檢查方法錯誤。 ☐ 次				
11	☐ 未維持整潔。 ☐ 次				
12	☐ 未正確使用工具。 ☐ 次				
13	☐ 違反本試題注意事項。 ☐ 次				
說明：(1).凡應檢者有以上 1-8 項次內任一小項者，本站即為不及格，請分別在該項☐處欄內打✓表示之。 (2).凡應檢者有以上 9-13 項次內任 3 項或累計次數達 3 次者，本站即為不及格，請分別在該項☐處欄內打✓表示之。					

註：各項評定如為不及格時，請監評委員將事實記錄於「事實說明」欄內，以備查詢。

監評委員簽章：_____

肆、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驗第一站性能檢查紀錄表（參考用）

檢定編號		評定結果		☐ 及 格 ☐ 不及格 ☐ 缺 考	
姓 名		檢定日期		年 月 日	標準時間 15 分鐘
檢定起迄時間		自 時 分 至 時 分		實測時間	分鐘
項次	檢 查 項 目	考生判斷		監評委員評定結果	
		正常（✓）	異常（✓）		
1	冷卻液（副水箱）				
2	引擎機油量				
3	電瓶液量及樁頭清潔				
4	煞車及離合器油量				
5	液壓油量				
6	離合器踏板空（間）隙				
7	煞車踏板空（間）隙				
8	方向盤轉向游隙				
9	手煞車拉柄狀況				
10	目測輪胎胎壓				
11	輪胎固定螺絲				
12	喇叭作用				
13	充電、機油指示燈				
14	前（照）燈				
15	方向燈				
16	煞車燈				
17	倒車燈				
18	倒車警報器				
19	液壓缸與液壓油管洩漏				
20	承載貨叉與貨叉固定銷				
錯 誤 或 未 檢 查 合 計				共 項	

註：1.本站性能靜態檢查共 20 項，每判斷錯誤或未檢查（含紀錄正確但未檢查）達三項者為不及格。

2.請將每項檢查結果分別填入考生判斷欄內，以打「✓」表示之。

3.本紀錄表未繳交及實測時間超過者，以不及格論處。

4.本紀錄表「姓名」欄，應檢人員請先親自簽名，並由監評委員確認之。

5.監評委員評定如為「錯誤」時，請先於評定結果欄內打「✓」，再於第一站評審表「事實說明」欄內述明事實，以備查詢。

監評委員簽章：_____

肆、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驗

第一站性能檢查標準答案紀錄表

檢定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☐ 上午 ☐ 下午 （請打✓表示）

項次	檢 查 項 目	正常（✓）	異常（✓）	異 常 狀 況 說 明
1	冷卻液（副水箱）			
2	引擎機油量			
3	電瓶液量及樁頭清潔			
4	煞車及離合器油量			
5	液壓油量			
6	離合器踏板空（間）隙			
7	煞車踏板空（間）隙			
8	方向盤轉向游隙			
9	手煞車拉柄狀況			
10	目測輪胎胎壓			
11	輪胎固定螺絲			
12	喇叭作用			
13	充電、機油指示燈			
14	前（照）燈			
15	方向燈			
16	煞車燈			
17	倒車燈			
18	倒車警報器			
19	液壓缸與液壓油管洩漏			
20	承載貨叉與貨叉固定銷			

註：1.本表於檢定當日由辦理單位提供，並由本站監評人員製作 4 項異常狀況，
上、下午各設置一次，故障點以不同為原則。

2.故障點請在「異常」欄內以打✓表示之，另將異常現象述明於「異常狀況說明」欄內並保密。

3.本標準答案表於檢定結束後，分別附於當日上、下午第一位第一站評審表後，
以備查詢。

監評委員簽章：_____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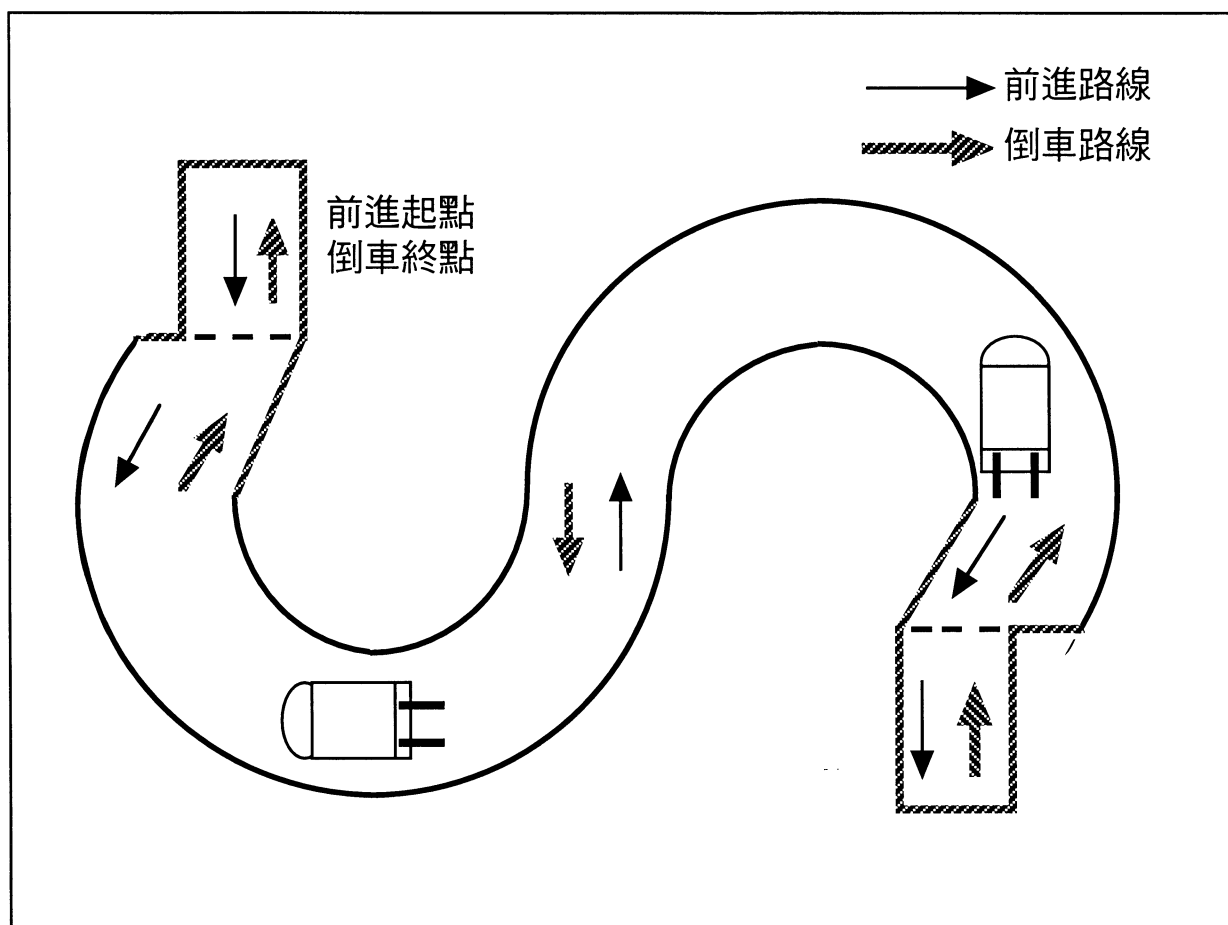
肆、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驗第二站評審表(參考用)

檢定編號		評 審 結 果	☐ 及 格 ☐ 不及格 ☐ 缺 考		
姓 名		檢定起迄時間	時 分至 時 分		
檢定日期	年 月 日	標 準 時 間	10 分鐘	實 測 時 間	分鐘
項 目	評 審 項 目	事 實 說 明			
1	☐ 缺考 ☐ 中途棄權 ☐ 未完成				
2	☐ 不會操作堆高機				
3	☐ 重大錯誤或造成不安全事故，經監評委員登記具體事實者。				
4	☐ 不遵守試場規則，或應檢態度不佳，經勸導無效者。				
5	☐ 冒名頂替檢定者。				
6	☐ 未考慮工作安全，造成災害者。				
7	☐ 損壞機具設備者。				
8	☐ 其他或危險動作。(記錄事實)				
9	前進駕駛壓線。 ☐ 第一次 ☐ 第二次				
10	前進駕駛碰撞。 ☐ 第一次 ☐ 第二次				
11	倒車駕駛壓線。 ☐ 第一次 ☐ 第二次				
12	倒車駕駛碰撞。 ☐ 第一次 ☐ 第二次				
13	☐ 貨叉位置不正確。				
14	☐ 行進間熄火、起動不良、駕駛不穩定、停車不良(含：起放手煞車)				
15	☐ 損壞標竿或交通錐。				
16	☐ 高速行駛或暴衝駕駛。				
17	☐ 違反本試題注意事項。				
說明：1.凡應檢者有以上 1-8 項次內任 1 小項者，本站即為不及格，請分別在該項☐處欄內打✓表示之。 2.凡應檢者有以上 9-17 項次內任 2 小項者，本站即為不及格，請分別在該項☐處欄內打✓表示之。 3.如有壓線或碰撞處(點)，請在附圖處(點)分別以記號表示之。					

註：如項目評定為不及格時，請監評委員將事實述明於「事實說明」欄內，以備查詢。

監評委員簽章：_____

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驗第二站壓線、碰撞紀錄表



壓線或碰撞處（點）之記號標示：

- 「√」記號：前進壓線
- 「×」記號：前進碰撞
- 「○」記號：倒車壓線
- 「△」記號：倒車碰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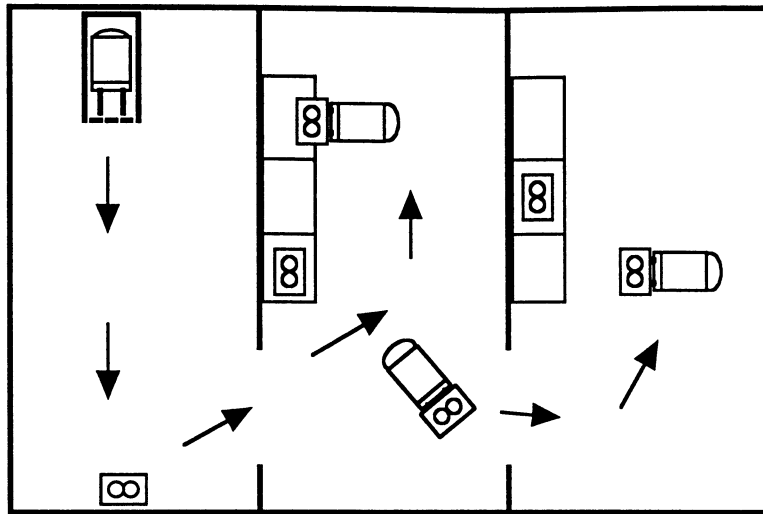
肆、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驗第三站評審表（參考用）

檢定編號		評 審 結 果	☐ 及 格 ☐ 不及格 ☐ 缺 考		
姓 名		檢定起迄時間	時 分至 時 分		
檢定日期	年 月 日	標 準 時 間	15 分鐘	實 測 時 間	分鐘
項 目	評 審 項 目	事 實 說 明			
1	☐ 缺考 ☐ 中途棄權 ☐ 未完成				
2	☐ 不會操作堆高機				
3	☐ 重大錯誤或造成不安全事故，經監評委員登記具體事實者。				
4	☐ 不遵守試場規則，或應檢態度不佳，經勸導無效者。				
5	☐ 冒名頂替檢定者。				
6	☐ 未考慮工作安全，造成災害者。				
7	☐ 損壞機具設備者。				
8	☐ 行進中裝載貨物碰撞或掉落。				
9	☐ 其他或危險動作。(記錄事實)				
10	前進駕駛壓線。 ☐ 第一次 ☐ 第二次				
11	前進駕駛碰撞。 ☐ 第一次 ☐ 第二次				
12	倒車駕駛壓線。 ☐ 第一次 ☐ 第二次				
13	倒車駕駛碰撞。 ☐ 第一次 ☐ 第二次				
14	裝卸作業時衝撞或嚴重碰撞貨物。 ☐ 第一次 ☐ 第二次				
15	☐ 行進間熄火、起動不良、駕駛不穩定、停車不良（含：起放手煞車）				
16	☐ 裝載貨物傾斜或位置不正確。				
17	☐ 損壞標竿或交通錐。				
18	☐ 高速行駛或不按規定路線行駛。				
說明：1.凡應檢者有以上 1-9 項次內任 1 小項者，本站即為不及格，請分別在該項☐處欄內打✓表示之。 2.凡應檢者有以上 10-18 項次內任 2 小項者，本站即為不及格，請分別在該項☐處欄內打✓表示之。 3.如有壓線或碰撞處（點），請在附圖處（點）分別以記號表示之。	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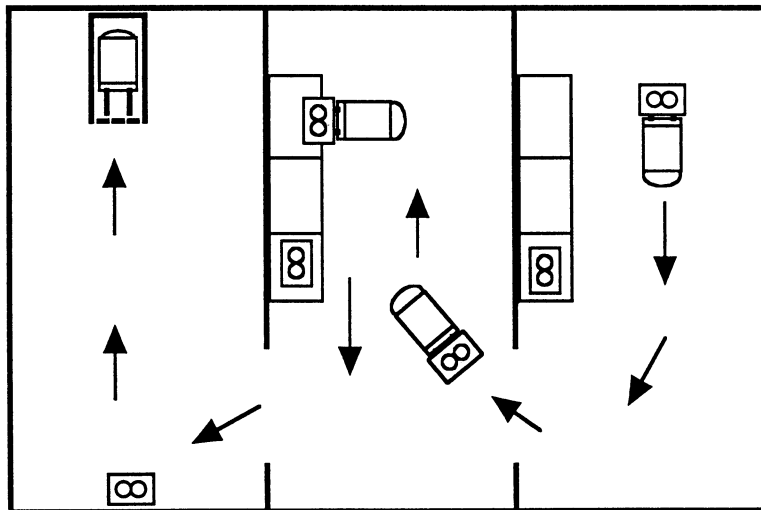
註：如項目評定為不及格時，請監評委員將事實註明於「事實說明」欄內，以備查詢。

監評委員簽章：_____

第三站前進裝卸操作壓線、碰撞、衝撞紀錄表



第三站倒車裝卸操作壓線、碰撞、衝撞紀錄表



壓線、碰撞及衝撞處（點）之記號標示：

- ✓記號：前進壓線
- ×記號：前進碰撞
- ※記號：前進衝撞
- 記號：倒車壓線
- △記號：倒車碰撞
- #記號：倒車衝撞

伍、堆高機操作職類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時間配當參考表
每一檢定場，每日排定 8 場次測試，每場檢定 3 人；程序表如下：

時 間	內 容	備 註
07：30—08：00	1.監評前協調會議（含監評檢查機具設備）。 2.上午場次應檢人報到完成。	
08：00—08：30	1.場地設備及供料、自備機具及材料等作業說明。 2.測試應注意事項說明。 3.應檢人試題疑義說明。 4.應檢人檢查設備及材料。 5.其他事項。	
08：30—12：00	1.第 1 至 4 場測試，每場分三站進行（第一站：15 分鐘，第二站：10 分鐘，第三站：15 分鐘）。 2.每場測試結束後，監評人員進行評審及場地整理。	
12：00—13：00	1.監評人員休息用膳時間。 2.下午場次應檢人報到。	
13：00—13：30	1.場地設備及供料、自備機具及材料等作業說明。 2.測試應注意事項說明。 3.應檢人試題疑義說明。 4.應檢人檢查設備及材料。 5.其他事項。	
13：30—17：00	1.第 5 至 8 場測試，每場分三站進行（第一站：15 分鐘，第二站：10 分鐘，第三站：15 分鐘）。 2.每場測試結束後，監評人員進行評審及場地整理。	
17：00—17：30	檢討會（監評人員及術科測試辦理單位視需要召開）	